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809/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 號：CB4/PL/HS

衛生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21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葛珮帆議員, BBS, JP (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副主席)
張宇人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姚思榮議員, SBS
陳恒鑌議員, B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蔣麗芸議員, SBS, JP
邵家輝議員, JP
陳沛然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II 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1
李愷崙女士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林文健醫生, JP

醫院管理局
質素及安全總監
鍾健禮醫生

醫院管理局
總行政經理(感染及應急事務)
莊慧敏醫生

議程第 IV 項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4
李利敏女士

香港基因組中心
行政總裁
羅思偉醫生

香港基因組中心
首席科學總監
鍾侃言醫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3
徐偉誠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3
伍美詩女士

議會秘書(4)3
楊詩彤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4)3
岑珀欣小姐

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沒有發出任何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4)1495/20-21(01)及(02)號文件]

2. 委員同意在定於 2021 年 10 月 8 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上，討論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以及聽取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簡報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中與事務委員會有關的政策措施。

III. 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立法會 CB(4)1495/20-21(03) 及 (04)、CB(4)1408/20-21(01)、CB(4)1515/20-21(01)、CB(4)1474/20-21(01) 至 (07) 及 CB(4)1513/20-21(01)至(04)號文件]

3.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在本港為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傳播的最新情況及為此而採取的措施，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1495/20-21(03)號文件)。

入境管制措施

恢復三地居民的正常跨境往來

4. 田北辰議員認為，政府當局不斷強調接種疫苗的好處，但透過"回港易"及即將推行的"來港易"計劃("兩個計劃")入境的旅客則毋須接種疫苗，並不符合邏輯。他進一步指出，儘管香港是低風險地區，政府當局仍對特定工種的員工實施嚴格接種疫苗要求。此外，新西蘭亦為低風險地區，而從當地入境的旅客仍須接受強制檢疫，但透過兩個計劃入境的旅客則獲豁免遵守該項要求。為利便接觸者追蹤，他建議政府當局要求透過"來港易"入境的旅

客安裝"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他亦促請政府當局採用香港的"健康碼"系統，以促進早日與內地恢復通關。

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兩個計劃按配額制度實施，前提是內地疫情穩定。事實上，"回港易"計劃曾因內地疫情惡化而暫停。她進一步表示，雖然兩個計劃並無要求旅客接種疫苗，但他們來港前應取得有效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及在來港後接受數次檢測。她補充，政府目前按入境旅客相關來源地的風險評估實施相應的入境管制措施，防止個案從香港以外輸入。例如，曾在高風險 A 組指明地區逗留的人士必須屬已完成接種疫苗的香港居民，才可登機來港。

6. 至於要求經兩個計劃入境的旅客安裝"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的建議，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當局並無對透過該等計劃或其他從海外國家入境的旅客施加該項要求。透過兩個計劃入境的旅客須出示健康碼及其 2019 冠狀病毒病陰性檢測結果，以便衛生署港口衛生科查核。

7. 主席關注到，透過兩個計劃入境的旅客在抵港後須親身到社區檢測中心接受 6 次強制核酸檢測，這或會對旅客造成諸多不便，特別是行動不便的長者。她要求政府當局考慮讓旅客在家進行上述檢測，或提供足夠的檢測站。

8. 對於以專業人員採集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的採樣(專業拭子採樣)取代深喉唾液樣本，作為政府接納的強制檢測方式，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這個安排是以風險為基礎，目的是提高檢測的準確度。透過兩個計劃入境的旅客須於社區檢測中心或流動採樣站強制接受檢測。現時，社區檢測中心每日有約 27 000 個預約名額，應足以應付需求。她補充，在個別情況下，強制檢測會繼續以深喉唾液樣本進行，例如正進行家居檢疫或隔離的抵港人士所接受的檢測，以及基於健康或年齡原因而未能進行專業拭子採樣的人士所接受的檢測。

9. 主席建議政府當局告知市民，哪個年齡的人士可透過兩個計劃入境而利用深喉唾液樣本進行強制檢測。政府當局察悉其意見。

10. 潘兆平議員詢問來自內地及香港的衛生專家有否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恢復通關，並詢問下次會議(如有的話)的時間。主席促請政府當局積極尋求與內地恢復通關。

1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在聯防聯控疫情的合作機制下，食物及衛生局與衛生署一直與內地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互相交流意見和經驗。有關工作會持續進行。

12. 陳沛然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向公眾清楚傳遞與內地恢復通關的條件的訊息。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指出，行政長官已表示，香港的抗疫策略會着重防止輸入個案及提高香港人(特別是長者)的接種率。政府當局會與內地專家會面，討論恢復通關事宜。

防止輸入個案的措施

13. 潘兆平議員察悉近期確診個案主要為輸入個案，並詢問政府當局防止輸入個案的進一步措施。

1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香港在入境旅客接受強制檢疫的時間及檢測次數方面，採取了全球最嚴格的入境管制措施，以防止輸入個案。現時，入境旅客須在登機前取得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陰性結果。他們亦須在機場接受檢測，並在閉環式管理安排下進行強制檢疫。此外，在機場及指定檢疫酒店工作的員工須接受定期檢測及接種疫苗。

15. 姚思榮議員察悉一些已接種疫苗的入境旅客在抵港時確診2019冠狀病毒病。他詢問他們與未接種疫苗的入境旅客相比，平均住院時間及嚴重和死亡個案比率為何。

1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涉及未接種疫苗入境旅客的輸入個案數目，較涉及已接種疫苗人士

的個案數目高出3倍。這顯示接種疫苗可有效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及其變種病毒株。

17.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總行政經理(感染及應急事務)表示，大部分輸入個案涉及約30歲左右的年輕患者。一般而言，患上2019冠狀病毒病的青年病情相對較輕。她進一步表示，約80%涉及已接種疫苗人士的輸入個案是沒有症狀，而在未接種疫苗的人士當中，這個比率相對較低(其中一名病人情況危殆，需接受氧氣治療)。雖然患上2019冠狀病毒病的人士不論有否接種疫苗，其留院時間幾乎相同(即10至11日)，但對未接種疫苗人士使用的藥物相對較多。

18. 邵家輝議員表示，若干海外國家採取與病毒共存的策略作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的方式，並豁免旅客檢疫，與內地及香港達致"本地零感染"的策略不同。他表示，雖然政府當局盡快恢復通關的目標是可以理解，他希望政府當局會向旅遊業、貿易商及國際活動籌辦機構明確傳達其抗疫策略，以便他們及早調整經營模式。他表示，由於香港實施嚴格強制檢疫政策，海外貿易商或會轉而與其他豁免檢疫的國家進行貿易。

1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行政長官已表示政府當局會堅持"本地零感染"策略及以在豁免檢疫下與內地恢復通關為目標。各政策局會就政府當局的抗疫策略與其職權範圍內的持份者溝通。

20. 葉劉淑儀議員關注到，現時由高風險A組指明地區入境的人士需接受21天檢疫期，對外國貿易商及回港的港人子女造成諸多不便。她表示，由於檢疫期長，一些大型投資銀行已表示或會撤出香港。她詢問可否將強制檢疫期縮短至14天，或在14天後進行附有限制的7天家居檢疫。她亦關注到，突然將某些國家由B組提升至A組指明地區會影響旅客的計劃。她希望政府當局實施任何新入境管制措施時會有全盤計劃。

2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檢疫期是以科學為本方式確定，當中考慮到發現涉及抵港入境旅客確診個案的時間。由於"本地零感染"是政府當局的目標，因此必須採取嚴格措施，防止病毒從海外地方流入本地社區。她解釋，政府當局不時檢討入境管制措施，並根據不同地方的疫情，將其分為不同組別。為盡量減少對旅客造成不便，政府當局在實施將一個國家提升為較高風險地區前會預留時間。政府當局會與相關國家的總領事溝通，讓其有足夠時間通知其國民。

22.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補充，2019冠狀病毒病變種病毒株肆虐全球，傳播力強。截至2021年9月9日，有331宗涉及L452R變種病毒的輸入個案。統計數字顯示，1.5%涉及L452R變種病毒的確診個案於旅客抵港後第19日發現，N501Y變種病毒的有關比率則為2.1%，而一些零星個案是旅客於抵港後第26日經強制檢測發現。他補充，有一定數量的輸入個案涉及已接種疫苗的抵港人士。截至2021年9月8日，有115宗輸入個案涉及已接種疫苗的抵港人士，其中1.7%於抵港後第11日發現。因此，對於來自中等風險地區的已接種疫苗抵港人士，檢疫期定為14日。他進一步表示，現時不同組別抵港人士的檢疫期是由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和新發現及動物傳染病科學委員會("聯合科學委員會")建議所得。

認可海外疫苗接種紀錄

23. 姚思榮議員察悉，現時政府當局接受7個國家以訂明格式發出的疫苗接種紀錄，該等國家的監管機構未經世界衛生組織指明為嚴格監管機構。這是為了方便曾逗留在A組指明地區的香港居民回港。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進一步承認其他國家(例如尼泊爾)發出的疫苗接種紀錄，以及將會加入認可名單的國家數目及將加入的目標國家為何。

24. 主席亦關注到香港政府尚未承認柬埔寨的疫苗接種紀錄，令數百名香港人滯留當地未能回港。她詢問香港政府何時會承認柬埔寨發出的疫苗

接種紀錄，及政府當局會採取甚麼措施，協助他們安全回港。

2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正與其他國家(包括柬埔寨)聯繫以取得相關資料，以認可該等國家發出的疫苗接種紀錄。政府當局會每周更新認可名單。

指定檢疫酒店的需求

26. 姚思榮議員察悉，現時只有一間酒店及竹篙灣檢疫中心的部分範圍，供用作從A組指明地區來港的外籍家庭傭工("外傭")接受強制檢疫的指定檢疫設施。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檢討該等檢疫設施是否足夠，及如發現未有足夠設施，政府當局會否額外物色酒店供外傭進行檢疫，或在竹篙灣檢疫中心開放更多單位以作此用途。

2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勞工處會監察外傭指定檢疫設施的房間預訂情況和入住率。從保障公共衛生的角度而言，政府恢復外傭來港時，必須逐步有序地進行，以防範輸入個案。

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

28. 姚思榮議員關注到，因應政府不再接納深喉唾液為強制檢測樣本的新政策，現時有否足夠資源應付對專業拭子採樣突然增加的需求。他亦詢問會否有機制豁免專業拭子採樣的檢測費用，及若病人是由醫生建議接受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政府當局會否接納深喉唾液為檢測樣本(該檢測為免費進行)。

2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新安排只針對強制檢測的情況。現時社區檢測中心仍有名額可供預約。政府當局會繼續檢討市民對社區檢測中心服務的需求，有需要時或會增設流動採樣站。根據法例須接受強制檢測或應醫生要求進行檢測的人士，可免費接受檢測。她補充，在新政策下，醫生為可能出現病徵人士提供的檢測、在指定檢疫酒店或檢疫

設施進行檢疫的海外抵港人士的部分作覆查用途的檢測，其強制檢測會繼續以深喉唾液樣本進行。

30. 陳沛然議員憶述，在事務委員會2021年8月20日的上次會議上，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他表示，一名持有醫學證明在醫學上不適宜接種疫苗的清潔工人可在社區檢測中心免費進行檢測。然而，他發現社區檢測中心只會為屬個別符合資格的特定群組並持有醫學證明的人士(包括因健康理由而不適宜接種疫苗的人士)提供免費檢測。至於不屬於特定群組的人士，即使他們持有醫學證明在醫學上不適宜接種疫苗，他們仍須繳付檢測費用。他要求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澄清，若清潔工人、醫管局員工及學校人員持有醫學證明其不適宜接種疫苗，其檢測安排為何。

3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政府的一般政策，是以專業拭子採樣方式為所有需要接受強制檢測的人士提供免費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至於不適宜接種疫苗的特定群組人士，為不同組別實施自費檢測安排的時間表各有不同。就特定群組以外的人士而言，政府當局察悉有部分僱主要求員工接種疫苗或進行定期檢測。這些檢測安排，包括有關員工是否需要自費進行檢測，將視乎個別僱主而定。她舉例指出，持有醫學證明在醫學上不適宜接種疫苗的公務員可向政府申請發還檢測費用。她補充，市民仍可領取深喉唾液樣本收集包及把樣本交回樣本收集站，以接受免費檢測。

社交距離措施

32. 潘兆平議員及邵家輝議員指出，香港基本上已達到"本地零感染"的目標，並詢問可否進一步放寬社交距離措施。邵議員關注到，一些處所的營運尚未全面恢復，並詢問聯誼會的營業時間可否由午夜12時延長至凌晨4時。

3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答時表示，政府當局會以"疫苗氣泡"為基礎調整社交距離措施。現時，香港正在"疫苗氣泡"下恢復常態。若所有員工及顧

客已接種疫苗，聯誼會可獲准經營。她表示，較高接種率將有助進一步放寬社交距離措施。

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接種率

34. 鑒於香港的接種率已達致瓶頸，主席、潘兆平議員及梁志祥議員詢問政府當局進一步推高合資格人士接種率的措施。梁議員建議政府當局可考慮運用公帑提供財務誘因，例如派發購物券鼓勵長者接種疫苗，而非依賴私人公司這樣做。他亦詢問政府當局，在一些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於2021年11月關閉後，可如何提供較優質的疫苗接種服務。

3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70歲及以上長者的接種率不足30%。因此，政府當局會着重透過便利措施推高長者接種率。她指出，長者接種率低，主要是因為擔心健康狀況，以及家人缺乏有關接種疫苗的資料，致使他們反對長者接種疫苗。為處理上述問題，政府當局已為長者提供醫療諮詢服務，並舉辦健康講座供長者及其家人參與，在講座後安排他們接種疫苗。政府當局亦已使接種疫苗更方便，例如派發"即日籌"供長者在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疫苗，以及在醫管局及衛生署處所、地區康健中心及長者健康中心提供疫苗接種服務。

36.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進一步表示，雖然5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會於2021年11月關閉，但21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會延長營運至2021年年底。隨着超過60%人口已接種疫苗，政府當局相信在2021年11月後，21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及提供科興疫苗接種服務的1 000多間私家醫生診所可滿足公眾需求。

37. 主席促請政府當局為長者提供較佳的外展疫苗接種服務。她亦要求當局為前線醫護人員提供清晰的指引，要求他們主動向病人提供意見，特別是到醫院覆診的長者病人，告知他們是否適合接種疫苗，甚至幫助他們即場接種疫苗。她亦建議可在

公立醫院設立諮詢站，為等候就診的病人提供接種疫苗前的諮詢服務。

38.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醫管局正研究一系列建議，以向長者提供較佳的疫苗接種服務。醫管局會探討可否引入更多措施，以推動疫苗接種。

39. 醫院管理局質素及安全總監補充，專科門診診所現時設有接種疫苗前的諮詢服務站，以解答病人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查詢。上述服務站人員亦會在適當情況下協助病人在網上預約接種疫苗。此外，醫管局計劃推出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的特快服務，以轉介合適的病人，讓他們到任何社區疫苗接種中心出示指明表格，即可無經預約而接種首劑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免卻進行網上預約。醫管局亦正與公務員事務局聯絡，研究安排個別公立醫院設立公立醫院新冠疫苗接種站的可行性，為醫管局病人即場接種復必泰疫苗。在初期試行階段，到專科門診診所覆診的長者，經醫生建議為適合接種疫苗後，會被指示到公立醫院新冠疫苗接種站並即時接種疫苗。他表示，考慮在公立醫院設立疫苗接種站的其中一項因素，是有否足夠空間，因為病人接種疫苗後，需要留在指定範圍一段時間以作觀察。

40. 邵家輝議員關注到，有部分人士難以取得在醫學上不適宜接種疫苗的醫學證明。他詢問當局會否為公眾提供指定諮詢服務，以方便他們獲取該等醫學證明。

4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沒有特定疫苗禁忌症及已接種季節性流感疫苗而沒有任何不良反應的人士可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前，無需進行全面身體檢查。為釋除市民對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疑慮，政府當局曾舉辦健康講座，解答公眾對接種疫苗的查詢。普通科門診診所亦有分配專用時段，供市民查詢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事宜。

42. 陳沛然議員察悉袁國勇教授的言論，即疫苗接種率須達到142.9%才能達到群體免疫，他詢問達致群體免疫的接種率如何計算。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相關網站有公布接種總劑量及分別已接種首劑及第二劑疫苗人數的分項數字。接種率按人數計算。她認為，袁教授言論的訊息，是所有並非在醫學上不適宜的人士都應接種疫苗。

為已完成接種疫苗的人士接種第三劑疫苗

43. 潘兆平議員、陳恒鏞議員及梁志祥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對為已完成接種疫苗的人士接種第三劑疫苗的立場。陳議員進一步詢問，如果要接種第三劑疫苗，政府當局會使用疫苗存貨抑或額外採購疫苗。主席要求政府當局積極跟進此事，然後通知委員。

44.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表示，聯合科學委員會會在事務委員會會議後一星期討論此事。委員會會研究適當的注射時間、混合注射由不同技術平台研發的疫苗是否可以接受，以及接種第二及第三劑疫苗之間的適當時間差距。

4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進一步表示，超過500萬人已接種復必泰疫苗，另有200萬人已接種科興疫苗。政府當局會仔細檢視香港現有的疫苗數量及研究哪些組別的人士應接種第三劑疫苗。政府當局一直與疫苗製造商緊密聯繫，並了解到香港現有的疫苗並非即將到期。

46. 蔣麗芸議員關注到在2021年2月底或3月初第一批接種疫苗人士的抗體水平下降。她詢問政府當局如何評估未接種疫苗人士和注射9個月後抗體水平下降的已接種疫苗人士之間的身體抗病毒能力差距。

47.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解釋，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自2021年2月底推出以來已運作超過6個月。兩間醫學院正在進行研究，就經抽樣的已接

種疫苗人士身上，其抗體水平隨時間的變化如何，結果發現不論他們接種何種疫苗，體內仍有抗體。雖然科學證據顯示，抗體水平會在接種疫苗後6至9個月下降，但疫苗所產生的另一個免疫指標為T細胞反應，則可能更為持久，有助預防嚴重病情及降低死亡率。因此，已接種疫苗人士所得的保護(即使在接種疫苗後超過9個月)仍會高於未接種疫苗人士。

疫苗採購

48. 陳恒鑾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計劃與個別疫苗製造商簽訂第二代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採購協議。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正監察這方面的疫苗研發。政府當局的目標是提高市民接種首劑疫苗的接種率。

49. 蔣麗芸議員詢問在香港研發的2019冠狀病毒病鼻噴疫苗第三期臨床研究完成後，政府當局會否考慮採用，因為據報該種疫苗的副作用較少。她亦詢問當局是否容許如一些專家建議般在大腿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他們認為這可盡量減少接種疫苗的副作用。

50.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香港大學、廈門大學及北京萬泰生物藥業就研發2019冠狀病毒病鼻噴疫苗進行了一項本地研究，該項研究由醫療衛生研究基金撥款進行。該疫苗正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因此目前未能在香港使用。她進一步表示，聯合科學委員會會討論於大腿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一事。

降低接種科興疫苗年齡下限的建議

51. 主席、潘兆平議員及陳恒鑾議員關注到，政府當局會否與相關藥廠積極研究，以降低接種科興疫苗的年齡下限。梁志祥議員亦關注到，如果兒童未能接種疫苗，如何保護他們免受感染。

52.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12歲及以上的人士目前可接種復必泰疫苗。政府當局一直與相關藥

廠積極研究，並從藥廠索取降低接種科興疫苗年齡下限的相關資料。

53.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補充，就研究科興疫苗對兒童的功效而言，現時已有首兩期臨床研究數據，以供聯合科學委員會在下次會議研究。他察悉第三期臨床研究仍在進行中。他進一步表示，研究這事項的主要考慮因素，是疫苗對兒童的安全與功效。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使用疫苗)規例》(第599K章)，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顧問專家委員會審視相關資料及就是否批准降低疫苗接種年齡下限的申請向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提出建議。

恢復醫院管理局的正常服務

54. 隨着本地疫情漸趨穩定，潘兆平議員關注到，醫管局會否全面恢復提供非緊急服務。醫管局早前延後了有關服務，以集中調動公立醫院的人手資源抗疫。政府當局察悉他的關注。

(在下午 12 時 27 分，主席延長會議時間 15 分鐘至下午 1 時。在下午 12 時 57 分，委員同意主席的建議，再將會議時間延長 15 分鐘至下午 1 時 15 分。)

IV. 推行香港基因組計劃

[立法會 CB(4)1495/20-21(05)至(06)號文件]

55. 應主席邀請，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香港基因組中心首席科學總監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講述推行香港基因組計劃的最新情況，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1495/20-21(05)號文件)。

香港基因組計劃的規模

56. 潘兆平議員詢問，自香港基因組計劃於 2021 年 7 月推出以來，有否任何病人或其家人拒絕應邀參加該計劃，以及是否可以達到為合共 5 萬個基因組進行測序的目標，而這數量是否足夠。姚思

榮議員詢問預期香港每年對基因組測序服務的需求為何。

57. 香港基因組中心首席科學總監回應時表示，香港基因組計劃很受病人及其家人歡迎。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曾徵詢本地專家的意見，並參考外地(包括英國和新加坡)的經驗，以決定該計劃的規模。新加坡約有 600 萬人口，為 1 萬個基因組進行測序。鑒於香港較遲展開香港基因組計劃，而且近年科技發展迅速，政府當局相信香港有能力為更大量的基因組進行測序，使該計劃盡量惠及更多人。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⁴補充，香港未能確診病症的個案為數不多，因此為 5 萬個基因組進行測序是適當的，足以滿足臨床需要。

個人私隱保障

58. 潘兆平議員詢問由獨立第三方進行的私隱影響評估何時會有結果。香港基因組中心行政總裁就此表示，該項評估已在 2021 年 8 月展開，初步報告會在 2021 年 9 月中備妥，至今未有發現任何顯著欠妥之處。

59. 姚思榮議員詢問將資料中可識別身分的資料移除("去識別化")，會否妨礙盡早診斷及治療病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⁴答稱，將資料去識別化僅為研究目的，需要醫治的病人不會受到影響。香港基因組計劃是病人常規治療以外的額外服務，而測序結果會送交病人的主診醫生作輔助診治之用。

撥款

60. 潘兆平議員詢問為香港基因組計劃預留的 12 億元有何用途。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⁴表示，該 12 億元是預留作推行香港基因組計劃 5 年之用，當中包括 5.2 億元的有時限資助金，用以支付該計劃的薪酬及租金開支，以及 6.82 億元的非經常撥款，用以支付基因組測序及生物信息分析的費用。

基因組測序的臨床應用

61. 姚思榮議員察悉香港基因組計劃的最終目標是促進基因組測序的臨床應用，並令更多人能夠負擔該服務的費用。他詢問會在何時達到這些目標。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⁴表示，全球正在發展基因組醫學的臨床應用，政府當局預期長遠而言能把所得成果轉化為臨床應用。由於香港基因組計劃是一項由政府資助的計劃，因此參與者無須支付費用。此外，香港兒童醫院已設立臨床遺傳服務。香港基因組計劃有助將經驗和知識傳授給醫院管理局的前線職員，並逐步將基因組測序科技應用於臨床實踐。

與其他地方合作進行基因組測序項目

62. 鑒於現時大部分基因組研究的對象都是白人，姚思榮議員詢問在基因組研究方面，香港和內地(特別是大灣區)會否有合作空間。主席提出類似問題。

6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香港與內地不時就基因組醫學進行持續學術交流和合作。香港基因組計劃剛開始運作，政府當局會繼續留意有關發展。

為香港的生物科技公司提供便利

64. 主席表示支持香港基因組計劃，並預期該計劃會為香港的生物科技發展帶來重大貢獻。她指出，香港科學園("科學園")內有大量生物科技公司，它們難以自行收集基因數據。她詢問該等公司如何能取得香港基因組計劃收集的數據，以作研究和產品開發用途。

6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稱，香港基因組中心位於科學園，並與園內從事相關業務範疇的公司建立了良好的關係。香港基因組中心首席科學總監補充，香港基因組中心已與多間相關公司接觸，將會有很大的合作空間。此外，香港基因組中心與3間夥伴中心及兩間本地大學的醫學院保持密切關係，以便日後合作。

66. 主席亦反映香港生物科技公司的意見，它們認為 DNA 樣本不得從內地轉往香港作診斷用途，令該等公司不能為內地顧客提供服務。此外，由於基因診斷現時在內地的負面清單上，香港的生物科技公司不能在內地註冊或進入內地市場。主席詢問政府當局能否爭取內地豁免香港公司，使它們免受該等限制。

6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一直爭取內地提供便利，容許生物樣本出口至香港。事實上，4 所本地大學(即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和香港浸會大學)均在深圳設立了分支機構，該等機構獲國家科學技術部認可，並獲准在試點計劃下申請將人類遺傳資源出口至香港作研究用途。如認為合適，香港基因組中心也可按照內地的機制提出申請。

68. 主席促請政府當局除便利人類遺傳資源從內地出口至香港作研究用途外，亦便利人類遺傳資源從內地出口至香港作臨床應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允與創科局討論此事。

規管基因組醫學

69. 梁美芬議員關注相關法例可能跟不上基因組醫學的發展。如發生基因錯配等不可控制的事件，可能會出現倫理問題。

70.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香港基因組中心轄下設有一個倫理諮詢委員會，以研究相關倫理事宜。她進一步解釋，基因組編輯技術屬另一課題。有關生殖科技程序的事宜受《人類生殖科技條例》(第 561 章)規管，進行此類程序須有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批出的牌照。先進的基因療法(例如在癌症治療中使用基因改造的免疫細胞)受《藥劑業和毒藥條例》(第 138 章)規管。

V. 其他事項

7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 07 結束。

經辦人/部門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 年 12 月 28 日